

## 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以书面或电话通知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晓杰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均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7-045）已经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票发行方案》公布后，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和相关规定，积极

推进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因在册股东河南农开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有意愿参与认购，本着遵循公平、公正原则，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第二条“发行计划”之“（二）发行对象”根据相关规定进行细化补充说明。本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新增“二、发行计划”之“（二）发行对象”进行补充说明，增加如下内容：“在册股东河南农开先进制造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有意愿参与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但相关协议尚未签署。”该议案内容详细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17-062）。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该议案内容详细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的《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万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九月一日